

内蒙古师范大学 2023-2024 学年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内蒙古师范大学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目 录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1
(一) 本科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1
(二) 专业设置	1
(三) 全日制在校生	1
(四) 本科专业生源	1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2
(一) 生师比	2
(二) 师资队伍数量及结构	2
(三) 主讲教师	2
(四) 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2
(五) 基础设施	3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4
(一) 专业建设	4
(二) 课程建设	5
(三) 教材建设	6
(四) 教学改革	7
四、专业培养能力	8
(一) 强化产出导向	8
(二)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8
(三) 师资队伍建设	8
(四) 实践教学	9
(五) 毕业论文	10
(六) 学生创新创业教育	11
(七) 第二课堂育人	11
(八) 学风管理	11
五、质量保障体系	12

(一) 人才培养中心地位	12
(二) 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13
(三) 质量监控	13
(四) 基本状态分析利用	14
六、学生学习效果	15
(一) 学习满意度	15
(二) 应届本科生毕业	15
(三) 毕业生就业	15
(四) 攻读研究生	16
(五) 转专业与辅修情况	16
七、特色教育	16
(一) 以教育家精神为引领，构建师范生“六有六创六带动六提升”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模式	16
(二) 创新创业教育凸显成效	17
八、需要解决的问题	18
(一) 专业结构需要进一步优化	18
(二) 毕业生跟踪评价反馈机制需要进一步完善	18
(三) 学生成长增值性评价体系还需要进一步优化	19

内蒙古师范大学 2023-2024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内蒙古师范大学创建于 1952 年,是新中国成立后党和国家在边疆民族地区最早建立的高等学校,自治区重点大学,国家“中西部高等教育振兴计划”支持院校,教育部“对口支援西部地区高等学校计划”学校。经过几代人的艰苦创业、实践探索,现已成为自治区培养基础教育师资的重要基地,是自治区基础教育师资培养中心、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中心、基础教育改革发展研究中心。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一) 本科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1. 培养目标:

围绕实现“建设成教师教育特色鲜明的一流综合性师范大学”发展目标,形成了符合学校定位、符合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教育强区”建设需求的人才培养目标:“立足社会需求和行业需要,培养具有坚定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厚植教育情怀、良好人文和科学素养、专业基础扎实、实践能力强的优秀基础教育师资、职业教育师资和高素质应用型、创新型、复合型人才。”

2. 服务面向:

长期以来,学校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工作主线,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立足内蒙古,面向边疆民族地区和“一带一路”教育行动,为基础教育、职业教育、继续教育和国家、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二) 专业设置

学校现有本科专业 95 个,其中工学专业 10 个占 11.52%、理学专业 15 个占 15.78%、文学专业 13 个占 13.68%、经济学专业 4 个占 4.21%、管理类专业 14 个占 14.73%、艺术学专业 20 个占 21.01%、历史学专业 3 个占 3.15%、教育类专业 8 个占 8.42%、法学专业 7 个占 7.36%、哲学专业 1 个占 1.05%。

(三) 全日制在校生

2023-2024 学年本科在校生 24533 人(含一年级 6638 人,二年级 6710 人,三年级 5572 人,四年级 5330 人,其他 283 人)。¹

(四) 本科专业生源

2024 年,学校面向全国 26 个省招生。学校计划招生 6452 人,实际录取考生 6449 人,实际报到 6411 人。实际录取率为 99.95%,实际报到率为 99.41%。特殊类型招生 1111 人,招收本省学生 4934 人。

¹ 此处数据统计不含新生。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一）生师比

学校现有专任教师 1516 人、外聘教师 423 人，折合教师总数为 1727.5 人。按折合学生数 33848.0 计算，生师比为 19.59。

（二）师资队伍数量及结构

学校现有专任教师 1516 人、外聘教师 423 人，折合教师总数为 1727.5 人，外聘教师与专任教师人数之比为 0.28:1。

专任教师中，“双师型”教师 363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23.94%；具有高级职称的专任教师 738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48.68%；具有研究生学位（硕士和博士）的专任教师 1375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90.70%。

学校目前有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资助者 1 人；新世纪优秀人才 9 人，其中 2023 年当选 8 人；百千万人才工程入选者 3 人；省级高层次人才 83 人，其中 2023 年当选 10 人；省部级突出贡献专家 19 人，其中 2023 年当选 3 人；省级教学名师 8 人。

学校现建设有国家级教学团队 2 个，省部级教学团队 17 个。

（三）主讲教师

本学年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1517，占总课程门数的 55.92%；课程门次数为 3577，占开课总门次的 46.88%。

正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506，占总课程门数的 18.65%；课程门次数为 901，占开课总门次的 11.81%。其中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491，占总课程门数的 18.10%；课程门次数为 872，占开课总门次的 11.43%。

副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1217，占总课程门数的 44.86%；课程门次数为 2770，占开课总门次的 36.30%。其中副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1173，占总课程门数的 43.24%；课程门次数为 2607，占开课总门次的 34.17%。²

承担本科教学的具有教授职称的教师有 249 人，以我校具有教授职称教师 268 人计，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比例为 92.91%。³

（四）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学校强化本科教学工作中心地位，突出教师教育特色，多渠道筹集资金，积极争取财政政策支持。截止 2023 年末，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7010.5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438.64 万元，同比增长 6.67%。各项教学专项经费支出 9406.6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428.03 万元，同比增长 34.7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加大对教学改革、专业建设等专项资金的投入，同时，疫情结束后，学生活动、学生实习、培训会议等教学活动步入正轨，各项活动能够按计划进行，教学专项支出较上年增加。具体支出情况

² 以上统计包含外聘人员与离职人员。

³ 以上统计包含离职人员，只统计本校人员。

如下：教学改革支出 607.95 万元，专业建设支出 2230.22 万元，实践教学支出 2299.9 万元，学生活动经费支 604.53 万元，教师培训进修支出 2124.76 万元，其他教学支出 1539.26 万元。

（五）基础设施

1. 教学用房和教学仪器设备情况

学校全面加强学校公有用房的统一规划和管理，实行“整体配置、分级管理、高效利用、动态调整”的管理原则，进一步提高学校房产资源的使用效率和管理水平，保障学校教学、科研及各项事业正常运行。

学校本着“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的原则，不断优化和完善教学仪器设备的功能和性能。学校的教学仪器设备值不断增加，并持续加大实验室建设投入力度，提升建设和管理水平，以更好地服务教学、科研和学校发展需要。

学校现有教学行政用房面积共 49.80 万平方米。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 82380.59 万元，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2761.71 万元。

2. 教室与实验室

教室面积 190361.94m²（含智慧教室面积 5453.64m²），实验室及实习场所面积 85673.0m²。建有自治区级本科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10 个、自治区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1 个、校级本科实验教学中心 20 个、思政智汇中心 1 个，设立校级公共实验实践教学中心 3 个。建有本科教学实验室 182 个，涵盖文科、理科和工科等学科门类，其中基础实验室 74 个，专业实验室 93 个，学院独立设置实训室 14 个，实验房间 343 间。现有智慧教室 30 间，分布在行知楼、大数据楼、理工楼、少数民族文学馆、科技实验楼、教师教育实训中心南楼、田家炳教育书院。改扩建了教师教育实训中心，中心建筑面积 5400 平米，使用面积 3280 平米，包含实训楼南楼、北楼，设有 22 种类型实训场所，共有实训室 39 间，其中微格教室 15 间。

3. 校园网建设情况

2023 年 11 月，校园网互联网出口带宽升级至 28Gbps；在两校区校园网络间部署波分设备进行互联，互联带宽为 100Gbps。校园有线网覆盖率达 100%，骨干网络接入带宽为 10Gbps，1Gbps 到桌面；楼宇无线网络覆盖率增至 98%，两校区无线 AP 总数达 10055 个；完成赛罕校区留学生公寓和盛乐校区地理大楼、音乐大楼的全光网络建设；2023 年 11 月建成自治区首个 5G 双域校园专网，拓展校园网络边界，方便师生从校外访问校内资源；2024 年 1 月成功加入 eduRoam 联盟，实现联盟内高校间的无线网络漫游接入服务。建成融合“云网安”技术的 IaaS 层私有云平台，实现从多个独立的虚拟化平台到统一的“内师一朵云”的蜕变。完成统一身份认证平台、一网通办平台、数据资源平台等平台系统的升级迭代；搭建本科审核评估平台智能填报系统（试用），助力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师范认证等工作的文档收集整理及查阅。

4. 图书馆建设情况

图书馆现有赛罕图书馆和盛乐图书馆 2 座独立馆舍，设阅览座位 4347 个，全馆实行大开放式管理模式，全年图书借阅量 36255 册次。周开放时长 105 小时（延时开放期间周开放 112 小时）。全年资源购置经费 850 万元。

全校纸质图书资料入藏总量 294.36 万册（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教育文献收藏有特色，其中，传统古籍类教育文献 573 部、5643 册（明、清版 430 部、4789 册、民国版 143 部、851 册），清末民初外文译作线装教材 14 种、63 册，1911-1949 年出版教育类图书 984 种、1397 册，现代教育文献 1036958 册。本年度，新增入藏中文纸质图书（含报刊合订本）55246 册。电子图书总量 1792248 册，电子期刊总量 623137 册，学位论文 11070796 篇，音视频共计 252382 小时。全年电子资源访问量达 2653 万余次，电子资源下载量 498 万余次。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一）专业建设

1. 优化专业结构

我校现有本科专业 95 个，涵盖 10 个学科门类，22 个本科专业入选国家级一流专业、11 个入选省级一流专业。2023 年出台《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工作方案》，确立“调整优化 20% 以上学科专业布点”的目标。构建“部门指导、学院落实、教学委员会审议、党委决策”的专业设置管理体系，以经济社会发展和学生职业生涯发展需求为导向，深化本科专业供给侧改革。健全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对停招五年及以上的专业及毕业生去向落实情况过低、不适应社会需求的本科专业及时进行调整，促进人才培养结构与社会需求相适应。2023 年撤销本科专业 8 个、新增遥感科学与技术专业 1 个。2024 年申请撤销本科专业 3 个，申请新增人工智能和足球运动 2 个专业。

2. 完善辅修学位管理

根据《本科辅修学士学位管理办法》，为促进学科交叉融合，形成多层次人才培养格局，拓宽学生知识领域，满足个性化发展需求，提高就业竞争力，下发了《关于开展 2024 年辅修学位专业申报工作的通知》（内师教发〔2024〕33 号），新增历史学专业辅修学士学位，目前学校共陆续开设了历史学、经济学及法学等辅修专业 14 个，参与辅修课程学习的学生人数累计超过 800 余人，进一步拓宽了学生的知识视野，增强了跨学科学习能力。

3. 探索微专业建设

主动适应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需求，加快推进新工科、新文科交叉融合，探索本科专业建设新路径。制定《微专业管理办法（试行）》，印发《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微专业”立项申报工作的通知》，设立智能传播、职场竞争力、智慧公共管理 3 个“微专业”，创新人才培养模式，鼓励学生个性化、多样化发展，

推动复合型、应用型、创新型人才培养。

（二）课程建设

1. 优化课程结构比例

我校已建设有 2 门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4 门省部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MOOC 课程 18 门, SPOC 课程 70 门。2024 版本科生培养方案以完善高质量人才培养体系为目标,结构与内涵并重,稳步推进课程资源体系革新、知识体系更新,优化课程结构,完善课程设置。设置通识教育、专业教育、教师教育及实践教育四大板块,培养学生宽广的知识视野、扎实的专业基础和卓越的实践能力,各版块占比约为: 30%、45%、10%、15%。

2. 打造一流本科课程

积极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实施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的通知》要求,实施一流本科教育行动计划,获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 11 门、自治区级一流本科课程 37 门,设立专项资金支持一流课程建设。依托 2 个国家级、17 个自治区级教学团队建设成效,以专业核心课程和受众面广的公共课、基础课为建设重点,实施校级一流课程建设计划,形成了“校—省—国”三级一流课程建设机制,培育建设校级一流本科课程 575 门、课程思政示范课 72 门,着力打造五类“金课”。本年度下发《关于开展校级一流课程及职业技术师范教育人才培养专项课题结题验收的通知》(内师教发〔2023〕60 号)验收通过校级一流本科课程 394 门。

3. 加强通识教育课程体系特色化建设

围绕宽口径人才培养要求,着力提升学生跨学科理念和能力培养。在专业课建设的基础上,将校本课程与网络课程相结合,打造了线上线下相结合、优势互补的教学新模式,构建了符合自身办学特色的通识教育课程体系——“通识必修+模块化通识选修”。通识必修课程旨在为学生奠定坚实的知识基础,培养其基本的科学素养、人文素养和道德素养;模块化通识选修课程,更加注重学科的交叉融合与知识的拓展延伸,涵盖了艺术、文学、历史、哲学、自然科学等多个领域,学生可以根据自己的兴趣和职业规划,自由选择感兴趣的模块进行深入学习。通过构建特色鲜明的通识教育课程体系、融合线上线下教学资源、推动跨学科交流与合作等一系列举措的设计,既保证了学生知识结构的全面性,又兼顾了个性化和差异化发展的需求,为学生未来的多元化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有效提升了学生的跨学科理念和能力培养水平。

4. 建强“大思政”,坚持育人同向同行

学校扎实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课程思政建设,围绕“思想引领、能力培养、知识传授”三位一体的课程建设目标,贯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深入挖掘德育内涵和元素,把体现“家国情怀、法制意识、社会责任、文化自信、人文情怀、工匠精神”等与社会核心价值观相关德育元素的“触点”和“融点”落实到每门

课程的专业核心能力培养上，最终形成所有专业课程的教学与思想政治理论课程的教学紧密结合、同向同行的育人格局。2023 年开展了第十批教学研究立项课程思政专项 52 项。

增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为公共必修课程。开设公共必修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概论》。将思政课程总学分由 18 学分增加至 19 学分，深入开展“中华民族精神进课堂”活动，努力打造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思政“大课”“金课”。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课堂教学的重要内容，加强思政课程、民族理论课程以及形势与政策课程的交互覆盖，定期开展集体研讨、集体备课，培育多种形式的民族团结教育示范课程。

（三）教材建设

学校高度重视教材建设与管理工作，出台《内蒙古师范大学教材选用及管理办法》（内师校发〔2023〕21 号），成立学校教材工作委员会和各学院教材工作小组，实行校院两级教材管理。坚持“凡编必审”，严把政治关、学术关，促进教材建设质量提升。坚持“凡选必审”，严格执行“教研室（系、部）主任或课程负责人推荐—学院审查—专家委员会审核—教材工作委员会审定”的四级教材选用程序。将质量第一、必选马工程重点教材作为教材选用刚性要求，对于没有马工程重点教材的课程，优先选用国家和省部级规划教材、精品教材及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的优秀教材。20 个相关专业的 84 门课程全部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实现全覆盖。对于没有“马工程”教材的课程，优先选用国家级或省部级等立项建设、评定或推荐的优质教材，国家重点教材和教学指导委员会推荐的教材由各学院教学委员会审议遴选。所有本科生教材使用必须符合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大纲的要求。外文原版教材选用占比不超过 1%，把《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讲义》作为思政课程必修教材。2024 年我校申报的 7 种教材入选“十四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自治区级规划教材，其中《中学地理教学设计》《中学数学课堂教学理论与实践》（第 1 版）2 种教材被推荐为国家级规划教材。

表 1 2024 年入选“十四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自治区级规划教材名单

序号	申报类型	申报教材名称	国际标准书号（ISBN）	第一主编及编写人员	出版单位
1	单本	中学地理教学设计	978-7-5695-3054-4	徐宝芳/王牧兰、丁俊新、刘彩凤、白絮飞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总社
2	单本	劳动开创未来	978-7-5695-1872-6	张海峰/韩巍、秦兆祥、边建平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总社
3	单本	学前教育应用文写作（第二版）	978-7-04-059684-7	张玉梅/承文杰、苏艳霞、鲍威华、郭蒲、哈斯其其格	高等教育出版社

4	单本	中学数学课堂教学理论与实践（第1版）	978-7-5695-2336-2	毕力格图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总社
5	单本	数据库应用与实践	978-7-03-068855-2	王海龙/裴冬梅、葛湘巍、柳林	科学出版社
6	单本	小学教师教学技能	978-7-5648-4613-8	翟晓云/马红斐、成欣欣、满达日娃、张美霞、郭佳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7	单本	中学体育教学设计	978-7-5695-3065-0	徐慧颖/李凤新、格日乐图、柴华、张敏杰、杨浩晖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总社

（四）教学改革

1. 优化教学改革评价

出台《课程体系合理性评价实施办法（试行）》《本科人才培养目标合理性评价实施办法（试行）》《人才培养质量达成度评价管理办法（试行）》《本科生考试管理规定（修订）》等文件，推进全过程学业评价改革。加大多元化、过程性考核力度，鼓励将中期测验、问卷调查、项目设计、作业评阅、调研报告、论文著作等多种评价方式相结合，对学生进行知识、能力和素养的综合考评，凸显过程性和增值性评价。引入第三方题库与考试平台，利用覆盖理、工、文、经管等 13 个学科 1400 门课程 300 余万道试题的资源库，不断提高试题的丰富度和多样性。目前完成师范类专业认证的 13 个专业近 1300 余门课程实行了课程目标达成度评价。与此同时，其他师范类专业及非师范类专业也正在积极跟进，逐步推进达成度评价工作，以确保课程教学质量和学生的学习效果能够达到预期目标。

2. 推进教学模式改革

以提升教学质量为核心，围绕 OBE 理念，实现从课程设计到教学实施、质量监控、评估反馈的全链条闭环管理，打造集信息化、智能化、个性化于一体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教育教学一体化服务平台——“内师在线”。平台获第五届中国高等教育智慧教学与课堂教学改革论坛“教学一体化平台示范基地”荣誉称号，并被认定为中国高等教育博览会“校企合作 双百计划”典型案例。以该平台为重要依托的教学成果案例获自治区教学成果奖 2 项，获批国家版权总局 2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3. 强化教学研究

2023 年获批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 40 项，发布《关于开展第十批教学研究课题立项工作的通知》（内师教发〔2023〕28 号）文件，开展建设师范类专业研究专项 27 项、职教师资类专业研究专项 6 项、非师范类专业研究专项 10 项、四新建设研究专项 16 项、课程思政研究专项 52 项、数字化建设研究专项 34 项、其他与学校发展现实相结合的校本研究项目 13 项。引领课程教学改革，服务学校教育教学，提

高教育教学质量:引领教师改进教学方式,服务教师专业成长,提高教书育人能力。

四、专业培养能力

(一) 强化产出导向

以《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实施办法(暂行)》及课程标准等为依据,全面审视各专业课程设置对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的支撑度,专业培养方案与经济社会发展和学生发展需求的契合度,按“四年一研制、两年一修订”原则,修订了2024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2024版更加突出提升课程的支撑效果,新增模块化、卓越特色系列课程,强化实践教学,探索本硕一体化课程体系建设。全覆盖贯彻OBE理念,各专业进一步明确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毕业要求和课程体系,课程目标与教学内容的对应关系,着力实现“以教定学”转向“以学定教”。同时围绕教研增效,教师数字化素养能力提升、AI教育教学改革、数字化教材建设等方面加大投入力度,全面提升专业人才培养能力。

(二)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学校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工作主线,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出台《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健全立德树人体制机制,推动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文化知识、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实现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的贯通。

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和评价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教师评价上,把认真履行教育教学职责作为评价教师的基本要求,修订《绩效工资实施办法》《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办法》等文件,落实教授为本科生上课刚性制度,引导教师把教书育人作为第一职责。学生评价上,坚持以德为先、能力为重、全面发展,制定《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劳动教育的实施意见》,完善《学生素质评价办法》,将德、体、美、劳等纳入学生素质评价体系,作为评奖评优、推免研究生等的重要依据。干部评价上,优化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要求,把立德树人成效列为重要指标。

(三) 师资队伍建设

学校牢固树立“人才是第一资源”的工作理念,深入实施“人才强校”战略,把教师队伍建设作为学校事业发展的重中之重,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持续增加教学投入,注重教师产学研用能力提升,做好人才的“引、育、留、用”工作,持续提升师资队伍建设水平。

1. 师资队伍引育工作

学校多次召开党委会专题谋划人才工作,赴区外高校参加多场专场招聘会招揽人才,投入3000余万元引育人才,出台实施“高层次人才引进实施办法”,刚柔相济、引育并举。截止10月,刚性引进具有博士学位学位的高层次人才57名,其中高层次

年薪制人才 14 人，公开招聘 12 名硕士研究生；柔性引进国家杰青 1 名，全职引进外籍院士 1 名；培育优秀博士 21 名，博士专任教师占比由 2022 年年底的 48.38% 提高到现在的 55.86%，人才对学校发展和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支撑能力不断增强。

2. 教师专业发展工作

学校组织实施了不同层次与类型的教师培训和比赛等活动，有力提升了我校教师的教学专业素养和教学管理能力，为学校深化发展和提升教育质量提供了强有力的人才支撑。

（1）搭建学习平台，依托优质高校进行专业引领

本学年，学校组织实施 4 期培训班，通过与延安大学、陕西师范大学、西交利物浦大学、北京师范大学—香港浸会大学联合国际学院共同承办，依托这些高校的优质高水平培训专家团队，对我校参训教师在师德师风教育、教育教学行为、教学评价体系以及“国培计划”工作管理等方面进行专业的引领与交流，为提升我校教师的教学专业素养和教学管理能力起到了很好的助推作用。同时我校与之建立了后续学习交流平台，对外树立了良好的社会形象。

（2）发挥教学大赛引领作用，提高教师教学能力

学校积极组织教师参加了第四届内蒙古自治区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共有 6 名教师（团队）参加比赛，获得特等奖 1 项、一等奖 2 项、二等奖 3 项的优异成绩。我校获大赛优秀组织奖。学校举办了第四届内蒙古师范大学本科课程思政教学比赛，共有 35 名教师参赛。通过比赛，选拔了其中的 12 名教师参加自治区教育厅举办的第四届全区本科高校课程思政教学比赛。

（3）2024 年教学岗教师说课活动圆满落幕

学校举办了 2024 年教学岗教师说课活动，共有 25 个学院及部门的 160 余位教师参加了此项活动。该活动进一步调动了教师们投身教学改革、学习应用教育技术与理论、钻研课堂教学方法、反思教学理念的积极性，提高了中青年教师的教学能力，对实施有效教学、提升学校教学质量起到了积极作用，同时也为教师们提供了历练平台，展现了学校教师的风采。

（4）开展首次新文科教学工作坊培训活动

学校举办了主题为“为我校新文科教学与科研发展提供前沿技术支持研究及辅助技术”的新文科教学工作坊培训活动，对加强我校教师对人工智能和大语言模型的深入了解，提升教师在教学及科研中运用现代教育技术的能力与水平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四）实践教学

1. 实验教学

本学年本科生开设实验的专业课程共计 350 门，其中独立设置的专业实验课程 78

门。学校有实验技术人员 15 人，具有高级职称 6 人，所占比例为 40.00%，具有硕士及以上学历 9 人，所占比例为 60.00%。

2. 强化“双选”模式

成功举办六届实习双选会。2023 年 12 月，来自自治区 12 个盟市和北京、辽宁、吉林等地区 343 所教育实践基地参与第六届教育实习双选，提供了 3924 个实习岗位。共有 16 个学院 3113 名师范生参与双选会。其中 2650 名实习生选择到了心仪的实习岗位，占 2024 年教育实习总人数的 86%。

开展了第四批师范生全学期教育实习专题项目，进一步促进与基础教育教学研究交流与合作，共同营造浓厚的科研氛围，激发基础教育领域的广泛科研兴趣。各合作基地校共申请了 112 项，经过专家评审最终批准了 61 项。

3. 强化专业实践基础

将实践教学作为课程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注重学生知识应用能力和实践动手能力的培养。对实验教学进行总体设计，增设综合性、设计性实验教学内容，突出应用性，强化学生科研思维和动手能力。科学设计教育“三习”、书写技能、学科教学技能训练和社会实践课程的培养要求和考核方法，强化第二课堂的“活动课程化、课程实践化、实践体系化”建设。

2023-2024 学年教师教育实训中心完成实训总量 164388 人次，训练时长 16744 小时。同时，学校建立了多项赛事五级赛制的赛训模式，强化基础技能训练，实现以赛促学、以赛促训。2023 年第九届“田家炳杯”全国师范院校师范生教学技能竞赛中获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6 名。参加自治区比赛 36 项，获奖三等奖以上 139 项。

4. 实习、实训基地建设情况

修订《本科生教育实践工作管理办法》《本科生专业实践工作管理办法》，实行实践基地院校两级管理制度。开展实践教学基地中期走访，探索实践教学基地年度考核制度，对建设成效不大、无法保证实践教学质量的基地实行退出制度，持续加强优质实习基地建设和规范化管理。目前，共建立校级普通师范教育实践基地 435 个、职教师范教育实践基地 19 个、专业实践基地 220 个。

（五）毕业论文

修订完善《内蒙古师范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办法》，提升学生参与科研项目、创新创业活动的积极性，准许学生将在校期间与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科研成果、具有独创性和专业特点的专业设计作品等申请替代毕业论文（设计）。同时，明晰指导教师的责任以及学生的义务，对选题、开题、写作、检测、评阅、盲审、答辩等环节的管理机制予以优化。强化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质量把控，施行“三重”质量保障措施：一是针对初稿、定稿、终稿进行三次查重监测，并量化查重率；二是在查重检测通过的基础上开展 100%的评阅工作，每篇论文需由两位相关专业专家进行评阅打分；三是在查重检测和评阅审查通过后，再进行 10%的抽检盲审环节。近几年，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终稿查重平均合格率为 100%；通过全国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评议合格率 2022 年为 94.4%，2023 年为 95.6%。

（六）学生创新创业教育

学校成立了以党委书记、校长任双组长的创新创业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出台了《内蒙古师范大学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实施意见》。明确提出培养具有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应用型人才的培养目标，将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相融合，进一步形成了具有一整套体系完整、机制配套、具有师范特色和区域特色的创新创业教育生态体系，确立了“专业为本、基于创新、成于实践”的创新创业教育理念，构建了“课程教学、论坛研讨、赛事实践、培养孵化”四位一体的教育模式。建立健全课堂教学、自主学习、结合实践、指导帮扶、文化引领融为一体的创新创业教育过程，人才培养质量显著提升，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明显增强，投身创业实践的学生显著增加。

本学年学校共立项建设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14 个（其中创新 12 个，创业 2 个），省部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31 个（其中创新 28 个，创业 3 个）。2024 年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学生项目申报数 6490 项，居自治区所有参赛高校首位。最终在国赛上获得银奖 1 项、铜奖 5 项，省赛上获得金奖 6 项，银奖 17 项，铜奖 13 项。学校荣获高校主赛道“优秀组织奖”。

（七）第二课堂育人

学校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以加强思想政治教育为核心，学校始终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使命，逐渐形成以加强思想政治教育为核心，以“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为基础，以“五育并举”协同育人为导向，以服务广大青年为宗旨，以共青团、学生会改革为重点的共青团工作体系。深入实施“五大工程”，将“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与“五育”深度融合，打造出一系列第二课堂品牌活动。在满足学生专业技能实践需求的同时，有效推动第二课堂与第一课堂的有机融合。“第一课堂”为根本、为基础，“第二课堂”促发展、促提升的综合育人链条初步形成。2023 年 9 月至今，全校开展各类第二课堂活动 5123 场，参与活动 571200 余人次。

（八）学风管理

学校坚持“以人为本、德育为先、能力为重、全面发展”的原则，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全面提高人才培养水平为关键，以育人工作综合改革和“大思政”、“大学工”建设为重点，不断增强全员、全方位、全过程育人工作的主动性、实效性，加强学风建设。

1. 开展本科生素质评价工作

紧紧围绕学校人才培养方案，从思想品德、学业成绩、身体素质和日常表现等四

个方面进行素质评价。思想品德测评由基础分和综合评定两部分组成；素质评价成绩始终被列入学生素质评价体系，作为学生评奖评优、推免研究生的重要依据。

2. 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和师德师风养成教育

以“师德师风”宣传活动为契机，强化师范生对国情、区情和基础教育的了解，努力从加强思想引领、强化纪律教育、树先进典型、开展学风巡查、严格学生日常行为管理等方面建设长效学习机制。

3. 实施“优秀学子领航计划”

着力打造立体化、精细化、全程化的学风管理体系，充分发挥各级各类优秀学子在班级建设、学业规划和朋辈辅导等方面的领航作用，促进学生成长成才，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项调研成果，坚持“个性化培养，精准化帮扶”的原则，构建全方位、立体化的教育、管理、服务格局，营造良好的校风、学风氛围和育人环境，全面提升学生综合素质。按照“分众化、小众化”的原则，强化学生工作促学风的服务意识，提高学风建设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开展线上活动 16 场、线下活动 24 场，累计参与人数 23898 人次。

4. 启动“百优”学风示范班集体建设项目

根据《关于启动我校“百优”学风示范班集体建设项目的通知》（校学发〔2023〕45 号）文件要求，每学年评选出校级“优良学风示范班集体”，给予班级建设基金支持，专项鼓励支持培育班级优良学风建设，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5. 加强网络思想政治教育平台建设

整合优质内容，积极推广先进文化，丰富学生网上精神文化生活，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校园营造积极向上的文化氛围。利用“内师领航”公众号、“内师领航”视频号等新媒体平台，发布了 463 篇文章，合计浏览量 541139 人次；视频播放量 341764 人次。以服务学生成长成才需求为出发点，提升网络思想政治教育科学化水平，有效加强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和思想引领，筑牢学生思想防线，确保意识形态领域的安全稳定，积极利用网络新媒体开创信息时代育人工作新局面。

五、质量保障体系

（一）人才培养中心地位

学校高度重视本科教学工作，始终以本为本，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推进人才培养质量，牢固确立人才培养中心地位。

1. 准确把握办学方向，坚持人才培养中心地位

坚定不移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办学治校的根本遵循，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加强顶层设计。坚定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初心，积极担负“兴国必先强师”使命。出台《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健全立德树人体制机制，推动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文化知识、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实

现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的贯通。

2. 高位谋划以本为本，践行人才培养中心理念

学校坚持“以本为本”的工作思路，将建设一流本科专业和一流本科课程列为重点任务之首。《教育事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将专业和课程建设摆在突出位置，出台《本科教育教学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4-2026）》，强化本科教育在人才培养中的核心地位。

3. 重点推进四个回归，落实人才培养中心地位

回归常识——引导学生笃志勤学。修订文件制度，建立学生学业评价纵向管理评价体系，构建“通识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教师教育课程）+实践教学环节”学生学业横向管理评价体系。组织常态化学风建设行动、学生学术规范和诚信教育等活动，开展优秀学生奖学金、“三好学生”等评选表彰工作，齐抓共管推动形成优良学风。

回归本分——引领教师潜心育人。坚持以师德师风作为教师素质评价的第一标准，把教学质量作为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多维度考评教学规范、课堂教学效果、教学改革研究等教学实绩，在教师专业技术职务晋升中实行本科教学工作考评一票否决制，真正将人才培养中心地位落到实处。

回归初心——树牢育人中心地位。将“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写入大学章程，纳入党代会、教代会报告，推动全校各项工作向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这个根本问题聚焦聚力。坚持把马克思主义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的鲜亮底色，自治区领导来校作形势与政策报告，书记、校长带头讲授思政课程，扎实推进“三进”工程，积极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回归梦想——倾力实现教育报国。始终恪守“兴国必先强师”和“强教必先强师”的使命担当，明确提出“把办好师范教育作为第一职责、最大特色、核心优势”，确立学校为应用研究型高校的发展定位，实施“晋位升级七大行动”，推动错位竞争、特色发展。深化内设机构、人事人才、基建后勤、校办企业等系统化改革，全面提升大学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4. 凝聚人才培养合力，保障人才培养中心地位

优化和加强机构设置、学科建设、人才引进、职称评聘、绩效考核等举措，促进资源条件向本科教学汇聚。将承担本科生课程课时量列为职称晋升的必需条件，严格落实教授为本科生授课制度，引导教师全身心投入本科教学。优化资源配置，持续改善办学条件，优先支持本科教学，为本科教学提供良好的教学环境。

（二）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1. 健全管理制度和质量标准

学校进一步修订了涵盖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学运行管理、教学质量管理与评

价、教学管理与教学研究等方面的制度文件，进一步完善了包含学生学习标准、教师教学标准、学校管理标准“三位一体”质量标准体系。

2. 加强质量保障队伍建设

设立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构建任务明确、权责清晰、高效运行的教学质量保障机制。持续强化质量保障“三支队伍、两级管理”机制建设，现有专职质量监控人员 8 人，校院两级教学委员会成员 272 人，校院两级本科教学督导组成员 176 人。

3. 完善质量保障体系

以构建追求卓越的质量文化为目标，实施《本科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方案(修订)》，形成以学生为中心、校院两级保障、三支保障队伍和四大保障模块的本科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将质量意识、质量标准、质量评价、质量管理等落实到教育教学各环节。

（三）质量监控

学校不断完善质量监控制度文件，逐步构建起由宏观教学质量数据监测、中观专业评估与认证和微观学情专项调查组成的质量监控系统。利用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内师在线”本科教学综合管理平台、第三方教学质量管理平台等信息化手段，进行信息收集、分析和研判。开展“三期”常规检查、专项检查和学院本科教学内部评估，对日常教学运行进行常态监测。开展教师教学评价，建立教师听课制度，实施“领导+督导+同行+学生”多元评价方式，出具了校级、院级和个人三类共计千余份评教报告，推动课堂教学质量提升。

（四）基本状态分析利用

国家高等教育质量监测数据平台数据年度采集和分析是教育部对高校实施教学质量常态化监测的重要举措，也是开展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专业认证等工作的重要依据。2023 年，学校高质量完成了 2022—2023 学年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采集、审核、上报工作。结合监测系统数据，对年度教学质量数据进行了深入分析，撰写出具了 8 类数据分析报告，涉及到学校、25 个学院、95 个专业共计约 120 余份；撰写了《内蒙古师范大学年度本科教学质量报告》，为校领导决策和顺利完成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工作提供了详实的数据支撑。2024 年完成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 2023 年度监测数据采集后的部分专项数据分析工作，撰写出具 9 期数据分析简报，为开展内部监控和外部评价工作提供了数据基础，有效的促进了院校两级教学工作的改进、教学质量的提升和教学资源的合理分配。

（五）专业评估

1. 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 2024 年通过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及认证中期审核专业名单的通知》公布情况，我校数学与应用数学、汉语言文学等 9 个专业

顺利通过师范类专业第二级认证，其中，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已通过中期审核并即将启动三级认证工作。英语、心理学、教育技术学、生物科学 4 个专业完成了专家进校考查，小学教育、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思想政治教育、美术学、音乐学 5 个专业准备开展第二级认证工作。

2. 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圆满完成

根据教育部教育质量评估中心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总体安排和自治区教育厅《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要求，内蒙古师范大学作为第二类第二种审核评估参评高校，2024 年接受了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专家组的全面评估。通过线上与入校“一体化”的方式，专家组对学校本科教育教学质量和办学特色给予充分肯定，认为：学校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三全育人成效显著；践行 OBE 教育理念，师范教育本色更加鲜明；打造新时代教育平台“内师在线”，有效提升了信息化保障水平；聚焦人才强校战略，高层次人才引进有成效；落实五育并举，育人成效显著；人才培养与社会需求适应度高，有效地保障了本科教育教学成效。

六、学生学习效果

（一）学习满意度

1. 毕业生满意度

学校开展了 2023 届毕业生满意度调查。2023 届毕业生对母校的满意度为 97.36%；认为所学专业课程设置合理的达到 98.36%，所学专业课程内容能够满足当前工作/学习的占比为 93.85%。其中本科毕业生对母校的满意度为 97.35%，认为所学专业课程设置合理的达到 95.09%，所学专业课程内容能够满足当前工作/学习的占比为 93.54%。

2. 在校生满意度

2024 年 5 月 21—28 日，教育部教育质量评估中心对我校在校本科生开展学习体验调查。调查结果显示，学生对学校的总体满意度为 86%，其中：学生对“自我提升”的满意度为 87%，对教师“师德师风及精神面貌”的满意度为 89%，对“班主任、辅导员工作”的满意度为 88%，对学校“教室及教学设备”“实验实训室条件”“图书馆资源”“网络资源”“体育文化等基础设施”的满意度分别为 84%、85%、87%、86%、85%。

（二）应届本科生毕业

2024 年共有本科毕业生 5856 人，实际毕业人数 5818 人，毕业率为 99.35%，学位授予率为 99.93%。

（三）毕业生就业

1. “三全”就业工作体系建设成效显著

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学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总体就业率达 87.37%。毕业生最主要的毕业去向是企业，占 39.43%。升学 761 人，占 13.08%，其中出国（境）留学 71 人，占 1.40%。

2. 注重用人单位评价，提升社会满意度

注重开展用人单位调查，并将结果作为人才培养持续改进的重要依据。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总体满意率 97.62%，其中，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政治素养”“专业知识”“合作与协调能力”满意度最高，达到 98.68%，对毕业生“职业能力”“沟通能力”“职业道德”“创新能力”等各项素质满意度评价都在 97%以上，对我校毕业生求职过程中各项指标评价结果均为“优秀”。

（四）攻读研究生

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学校应届本科生实际毕业人数 5818 人，761 人正式考取硕士研究生。

（五）转专业与辅修情况

本学年，转专业学生 100 名，占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数比例为 0.39%。辅修的学生 43 名，占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数比例为 0.17%。

七、特色教育

（一）以教育家精神为引领，构建师范生“六有六创六带动六提升”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模式

1. 筑基“六有”，强化育人模式建设底蕴

学校坚守教师教育主责主业，依托丰富的办学治校经验、充裕的思想资源、深沉的学术传统和求实创新的校园文化，形成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的基础底蕴，即党的领导决策有力、学科支持有力、平台支撑有力、团队建设有力、成果产出有力、载体辅助有力，为将学校打造成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排头兵”奠定坚实基础。建校 72 年来，通过培养一批批好老师将民族团结进步的种子遍播北疆大地。

2. 紧抓“六创”，深化教育模式改革实践

学校通过创建“石榴籽”培根铸魂育人工程、创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通识课程体系、创建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协同育人格局、创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实践教育体系、创建大中小学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一体化教育体系、创建数字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品牌，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融入师范生培养全过程，增强学生对中华民族共同体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

3. 引擎“六带动”，驱动区域协同育人模式发展

学校先行先试、示范引领，充分发挥高校服务社会的职能，带动自治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研究、带动自治区高校创新“石榴籽”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品牌创建、带动自治区师范生教育实践创新发展、带动自治区基础教育师资职后培训、带动自治区优质教育教学资源共建共享、带动自治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推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走深走实。

4. 驱动“六提升”，激发教育模式创新活力

学校以做优建强普通师范教育、提质拓深职业技术师范教育、培精育新非师范教育的总体发展定位，制定“本科教育教学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4-2026）”，构

建具有学校特色的高质量教师教育人才培养体系。通过提升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大中小学一体化教育体系建设水平、提升校地教育教学资源共建共享能力、提升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协同育人效应、提升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育人队伍建设水平、提升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研项目成果质量和应用价值、提升各民族学生交往交流交融水平，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贡献师大力量。

（二）创新创业教育凸显成效

学校 2020 年成功获批“自治区级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2022 年获批国家级创新创业学院建设单位，标志着学校创新创业教育进入新的发展阶段。近五年获批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53 项，自治区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124 项，获批大创训练计划项目数居自治区本科院校前列。近五年年均报名参加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 8000 余项、24000 余人次，报名参赛项目数、参与学生人数连续多年位列自治区第一。五年来获得国赛金奖 1 项、银奖 5 项、铜奖 28 项，省赛金奖 43 项、银奖 56 项、铜奖 49 项，是自治区唯一一所连续五年进入大赛总决赛的学校。按照教育部“国家级创新创业学院”建设要求，需配套场地建设“大学生双创实践基地”，2024 年学校赛罕校区就业创业一体化实训基地获批自治区专项经费 400 余万元支持，旨在提供一个集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和就业育人为一体的综合性、共享型平台。综合呈现我校办学特色、就业创业育人成效。平台功能可支持学生、教师及校友的双创活动、就业赋能、生涯教育等。场景体现学校办学特色，营造学校三全育人氛围，展示教育、人社、科技部门对高校就业创业的支持推动，助力深化学校高等教育综合改革育人氛围，引领学生将个人成长成才与自治区、国家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紧密结合。2024 年，学校 1 名教师担任内蒙古自治区本科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指导委员会首届委员会成员。

1. 不断健全体制机制，打造制度保障体系

学校在推进创新创业教育方面做到“职称评定、考核奖励、学分转换、保研推免、科研认定”五保障，保证创新创业教育资金（基金）在学校经费支出的结构配比。不断健全体制机制，围绕立德树人，传承师大文化，培养高质量教师队伍和边疆地区具有创新精神、创业品质的建设者和接班人。结合主题教育调研，联系云南师范大学、太原理工大学、宁夏大学等高校，针对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双创学院建设规划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交流学习，形成专项调研报告。对标自治区文件，对应修改了激励文件。全面提高教师的创新创业教育教学能力，借助校企合作平台，整合社会资源，建立健全创新创业实践育人体系，出台政策鼓励教师积极投身创新创业教育和实践。坚持将思想政治教育、专业教育和创新创业教育相结合，营造良好的双创校园文化氛围，全面激发学生参与热情。

2. 贯通人才培养过程，促进专创深度融合

围绕国家级双创学院建设，加强开展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基础性建设工作。以创新

大赛为抓手，推动创业指导课程、师资、教材建设；开展 40 余场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赛事培训，覆盖全体参赛师生；邀请来自全国 11 家高校和企业的专家学者召开我校创新创业教育专家研讨会。将创新创业教育和思想政治教育、专业教育相结合，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组织开展创新创业育人课题研究、课程建设、教材建设揭榜挂帅等工作。开通 EM 创新创业实训云平台，构建创新创业教育必修课、MOOC 平台创新创业类通识选修课及“超星尔雅”创新创业类线上选修课相结合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编写《大学生创新与创业教程》校本教材，健全创新创业考核、评估和激励机制。开展双创课题“揭榜挂帅”工作。举办毕业生创业培训班，颁发内蒙古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印制的创业培训合格证书。完成《大学生创新与创业教程》教材修订再版工作和双创教育“揭榜挂帅”工作，“揭榜挂帅”接收学校 40 余个项目申请，分为教学改革课题、课程建设、教材建设三个方面。

3. 夯实双创教育基础，搭建双创教育平台

建成一批集教学、科研、实践于一体的校企、校地共建协同育人平台、校外实习实训基地，成立“创新创业百人百讲导师团”。先后与阿里巴巴等知名企业共建产教融合协同创新平台；与中关村在线等十余家校友企业签署协同创新协议，多项“产教融合”设计项目落地到教师工作室。鼓励二级学院围绕师范教育特点和学科专业优势，联合国内科研院所、中小学联合共建，打造创新创业教育平台。学校在赛罕、盛乐两个校区分别以拓展创新创业实践平台为思路，引进阅立方、新华书店，成功打造了全区最大的高校校园文化综合体。其中阅立方书店荣获中国书店 2021 年度致敬盛典——“年度校园书店”称号。

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将坚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在学校党政和各部门、各学院的支持协同下，围绕立德树人目标，推进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思政教育、实践教育一体化发展；统筹兼顾思想引领与能力提升，引导学生胸怀“国之大者”，担当使命任务；实施金课引航计划，构建“百人百讲”、“一生双师”人才培养模式，打造自治区就业创业育人典范。争取经过探索实践，构建起“课程、活动、赛事、实践、孵化、示范”全链条创新创业生态体系，持续推进双创教育走深走实，努力培养更多富有创新精神、勇于投身实践的双创人才，形成能服务全校、辐射地区、具有内蒙古师范大学特色的双创育人新范式。

八、需要解决的问题

（一）专业结构需要进一步优化

目前学校与行业需求、就业情况相适应的专业动态调整机制运行成效不显著，现有专业数量偏多，专业社会需求调研和管理的规范性还需要进一步加强。今后学校将进一步加强专业发展顶层设计，根据《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工作方案》要求，加强与教育主管部门和行业部门联动，构建服务自治区“五大任务”和区域发展的综

合评估模型，加强人才需求预测、预警、培养、评价等方面协同，持续推进校内专业综合评估，让师范专业优势更加突出，专业布点更加合理；进一步强化社会需求调研。根据数据驱动的动态监测系统，结合社会人才需求、学校办学定位、办学条件等，对停招五年及以上专业、毕业生去向落实情况过低、不适应社会需求的本科专业及时调整。

（二）毕业生跟踪评价反馈机制需要进一步完善

学校毕业生跟踪调查反馈机制需要进一步完善。部分学院对毕业生跟踪调查工作重要性认识需要进一步提高，整体跟踪调查数据的样本量有限、有效性偏低。对校友职业发展的跟踪、了解不及时、不全面，调查结果需要更加及时有效指导教育教学改革。今后学校将持续完善毕业生跟踪调查反馈机制，定期开展毕业生职业发展和人才培养跟踪调查工作，逐步提高毕业生跟踪调查样本量，动态跟踪掌握毕业生就业状况和职业发展情况，将跟踪调查结果作为人才培养方案修订的重要参考；充分发挥信息化手段完善校院两级校友联络机制，及时收集校友数据信息，充分发挥各行各业优秀校友对人才培养的榜样引领作用。

（三）学生成长增值性评价体系还需要进一步优化

学生成长增值性评价工作的顶层设计和整体规划需要进一步加强。目前由于相关工作开展时间不长，尚未形成完善的工作体系。学校今后将进一步优化学生成长增值性评价体系，按照学生发展的核心素养，针对不同主体、不同学段和不同类型学生教育特点，优化学生成长增值性评价指标，形成科学、全面反映学生综合素质状况的成长性增值评价体系；支持学生的个性化发展，加强个性化的评价和指导，在学生成长增值过程中给予肯定，激发学生可持续发展的内驱力，促进学生个性化发展。